

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296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六、重要事项	7
七、财务会计报告	11
八、备查文件目录	47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董事焦振东、独立董事马才斌，因公出差无法参加会议。

3、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4、公司负责人冯诗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Lanzhou Aluminium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LAC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兰州铝业

公司 A 股代码：600296

3、公司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316 号

公司办公地址：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山丹街 981 号

邮政编码：73006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lz-alco.com>

公司电子信箱：LZLC@public.lz.gs.cn

4、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5、公司董事会秘书：钦义发

电话：0931-7549399，7549414

传真：0931-7558888

E-mail：7549318@163.com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山丹街 981 号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山丹街 981 号公司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流动资产	1,359,028,260.16	1,324,342,870.35	1,336,615,892.89	1.68
流动负债	401,423,332.05	358,109,913.40	358,109,913.40	12.10
总资产	3,650,195,972.31	3,554,159,277.52	3,566,432,300.06	2.3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824,938,292.85	2,757,778,635.10	2,770,051,657.64	1.98
每股净资产	5.209		5.108	1.98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5.190	5.085		2.06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净利润	54,886,635.21		93,909,666.88	-4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585,574.37	94,794,081.28	94,794,081.28	-39.25
每股收益	0.101	0.175	0.173	-41.62
净资产收益率(%)	1.94	3.44	3.41	减少 43.1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62,041.46	-7,920,832.44	-7,920,832.44	1,726.35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2,346,903.62
所得税影响数	-353,035.54
合计	-1,993,868.08

3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96	6.02	0.310	0.310
营业利润	2.33	2.35	0.121	0.121
净利润	1.91	1.96	0.101	0.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	2.03	0.105	0.10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 股

	期初值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值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240,505,824					-	-	88,654,382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151,851,442	151,851,442	151,851,442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40,505,824				0	0	240,505,824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01,820,754						301,820,7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三、股份总数	542,326,578						542,326,578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兰州铝厂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国有法人股 151,851,442 万股。（相关公告见信息披露索引）

（二）股东情况

-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78,189 户。
-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股份类别 (已流通或未流通)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51,851,442	151,851,442	28	未流通		国有股东
兰州铝厂	- 151,851,442	79,472,482	14.65	未流通	冻结 2,800,000	国有股东
山西铝厂	0	10,400,000	1.92	已流通		法人股东
兰州经济信息咨询公司	0	9,181,900	1.69	未流通		国有股东
中国工商银行 - 申万巴黎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94,784	8,700,000	1.60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中国工商银行 - 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1,797,468	8,386,059	1.55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林星兰	4,531,924	4,531,924	0.84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2,589,085	3,559,085	0.66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 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2,139	3,522,139	0.65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48,850	2,016,737	0.37	已流通	未知	社会公众股东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铝厂为一致行动人，发起人股东兰州铝厂和兰州经济信息咨询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无法获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情况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期限
山西铝厂	2001-07

3、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股或其它）
山西铝厂	10,400,000	A股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巴黎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8,700,000	A股
中国工商银行-银河银泰理财分红证券投资基金	8,386,059	A股
林星兰	4,531,924	A股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3,559,085	A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2,139	A股
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6,737	A股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011,390	A股
交通银行-融通行业景气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A股
山西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80,900	A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无法获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的说明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铝厂为一致行动人，发起人股东和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无法获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控股股东名称：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资委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日期：2005-03-28

披露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相关信息的指定报纸：2005年3月30日《中国证券报》

C09 版

披露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相关信息的日期：2005-01-20

2005 年 1 月 19 日，兰州铝厂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兰州铝厂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 28%。2005 年 3 月 3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2005 年 3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2005 年 3 月 28 日，完成了股权转让过户手续，至此，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铝业公司，中国铝业公司是国家授权的投资管理机构和控股公司试点单位，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0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冯诗伟、谢洪、李宁、严平、王江敏、焦振东、费子文、马才斌、李佩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其中费子文、马才斌、李佩毅为独立董事；选举纪清和、董克恭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李发俊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相关公告详见 2005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C09 版、2005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C49 版）

200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届会议聘任李宁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邹建林、杨家骅、杨民平、肖伟峰、王洪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民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聘任严平为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总经理，聘任肖德平、李德强为西北铝加工分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何正刚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总会计师，聘任李建荣为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总工程师，聘任李铁为西北铝加工分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钦义发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相关公告详见 2005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C49 版）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虽然主要原材料氧化铝的价格仍然较高，但公司加强管理，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铝加工材的产品产量较去年同期有所提高，高附加值产品同比增加较多，产品结构同比有较大改善，使公司收益并未因电解铝成本的升高而大幅减少。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发挥公司优势，努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二）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居高不下,受其影响,产品成本持续在高位,公司采取果断措施,深挖潜力,降低生产成本,锁定目标利润。

(2) 占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含 10%)的行业或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铝冶炼	878,875,031.40	764,365,733.13	13.03	21.03	29.97	减少 31.46 个百分点
铝加工	451,617,548.14	392,416,581.23	13.11	-15.65	-13.36	减少 14.87 个百分点
分产品						
铝锭	878,875,031.40	764,365,733.13	13.03	21.03	29.97	减少 31.46 个百分点
铝加工材	451,617,548.14	392,416,581.23	13.11	-15.65	-13.36	减少 14.87 个百分点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境内:	2,045,986,977.35	24.33
省内	340,659,333.23	-23.22
省外	1,705,327,644.12	41.88
境外:	1,549,122.73	-98.81
小计	2,047,536,100.08	15.30
本公司内各业务分部间相互抵销	717,043,520.54	
合计	1,330,492,579.54	5.47

本期境外业务比上年同期减少 98.81%,主要系国家出口退税政策对铝锭出口退税率下调后,基于进料加工复出口业务赢利空间狭小,本期未发生此类业务所致。

(4)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兰州铝业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建筑安装施工	1,500,000.00	8,656,940.50	163,925.47

2、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面对的问题是氧化铝价格较高，而电解铝价格虽较去年年底有所上升，但盈利空间较小，公司针对这一情况，加强生产管理，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电解铝生产成本，运用灵活的营销策略，充分利用期货、现货两个市场，尽量降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04 年通过增发募集资金 1,000,000,000.00 元人民币，已累计使用 280,006,100.00 元人民币，其中本年度已使用 86,473,100.00 元人民币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预计收益	实际收益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十五万吨《大型预焙槽电解铝技改工程》	889,750,000.00	否	169,756,100.00			是	
《超高强高精度铝合金管棒材技术改造项目》	60,250,000.00	否	60,250,000.00		5,185,000.00	是	
补充以上项目流动资金	50,000,000.00	否	50,000,000.00			是	
合计	1,000,000,000.00	/	280,006,100.00		5,185,000.00	/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冷轧系统改造项目

公司出资 49,700,000.00 元人民币投资该项目，按计划进行。

2)、新增铸轧生产线项目

公司出资 12,150,000.00 元人民币投资该项目，试生产阶段。

六、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督促上市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5】15 号）的要求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关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4 年版）》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依法定程序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

（二）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照本年度净利润的 10%比例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772,029.33 元，提取法定公益金 10,772,029.33 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0,772,029.33 元之后，剩余利润不进行分配，用于补充项目建设资金。（相关公告详见 2005 年 4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C49 版）

（三）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中期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	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兰州铝厂	医疗、教学	教学根据甘肃省教育委员会规定标准制定结算价格；医疗根据《甘肃省省级医疗机构收费标准》制定结算价格。		5,742,708.79	100	教学费用按每学期结算一次；医疗费用按月结算支付。		
兰州铝厂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根据《甘肃省物业管理服务收费标准》结算。单身宿舍管理根据实际入住人数按双方协议价格结算。		574,522.86	100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价款。		
兰州铝厂	供水供电供暖	按照协议价结算。		2,245,104.29	0.56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价款。		
西北铝加工厂	辅助材料	按本公司当月平均销售价结算。		26,966.00	0.27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价款。		
西北铝加工厂	建筑安装劳务	项目收费执行国家有关标准，或由双方在工程合同中共同商定的工程造价进行结算。				每项工程完工后进行结算。		
西北铝加工厂	液化气	按照市场价结算。		140,012.00	100.00	按月及时支付。		
西北铝加工厂	乳液	按照市场价结算。		221,641.20	100.00	按月及时支付。		
西北铝加工厂	生活服务	按照协议价结算。		1,016,419.48	100.00	按月及时支付。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氧化铝	按照市场价结算。		415,328,902.33	82.88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价款。		
------------	-----	----------	--	----------------	-------	---------------	--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重 (%)	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西北铝加工厂	铝锭、铸轧带材	按照市场价结算。		4,717,373.99	5.22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价款。		
西北铝加工厂	材料销售	按照市场价结算。		565,847.05	1.05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价款。		
西北铝加工厂	水电风汽维修等	供暖按实际面积结算；水电费按实际用量结算。维修服务执行《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材料计划价格目录》中规定的价格。		350,749.77	100.00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		
西北铝加工厂	运输劳务	按照市场价结算。		28,769.00	100.00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		
兰州铝厂	材料销售	按照市场价结算。		8,207.40	1.15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		
兰州铝厂	运输劳务	按照市场价结算。		51,094.00	0.64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铝锭	按照市场价结算。		64,003,476.33	5.51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		
中铝佛山贸易有限公司	铝锭	按照市场价结算。		232,765,931.44	20.03	每月按实际发生额支付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1)、兰州铝厂将固定资产租赁给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该资产涉及的金额为 8,070,960.99 元人民币，租赁的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933,541.54 元人民币，租金的确定依据是按照协议价格确定。该事项已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C09 版上。

2)、兰州铝厂将土地租赁给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租赁的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7,069,294.97 元人民币，租金的确定依据是按照协议价格确定。该事项已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C09 版上。

3)、西北铝加工厂将土地租赁给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租赁的期限为 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4,607,100.00 元人民币，租金的确定依据是按照协议价格确定。该事项已于 2005 年 3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C09 版上。

本公司分别与兰州铝厂、西北铝加工厂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土地的使用权，公司向兰州铝厂每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7,069,294.97 元，向西北铝加工厂每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4,607,100.00 元，租金按月支付。2005 年 1-6 月公司已向兰州铝厂支付 3,534,647.46 元；向西北铝加工厂支付 2,303,550.00 元。

本公司租用兰州铝厂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公司向兰州铝厂支付租金 933,541.54 元。本期实际支付租金 466,770.78 元。

4、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5、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6、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 公司或持有 5%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十) 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 其它重大事项

兰州铝厂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国有法人股 151851442 股，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转让事宜于 2005 年 3 月 28 日完成。

(十二)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股权转让事宜	《中国证券报》第 17 版	2005-01-20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股权转让事宜	《中国证券报》第 B26 版	2005-01-22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股权转让事宜	《中国证券报》第 26 版	2005-01-25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股权转让事宜	《中国证券报》第 A6 版	2005-03-11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股权转让事宜	《中国证券报》第 C01 版	2005-03-19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股权转让事宜	《中国证券报》第 C02 版	2005-03-22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股权转让事宜	《中国证券报》第 C09 版	2005-03-30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公告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第 C09 版	2005-03-30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第 C49 版	2005-04-30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第 C01 版	2005-04-13	http://www.sse.com.cn/sseportal

七、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249,423.62	358,747,605.32	358,492,665.84	356,109,575.44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285,237,207.90	136,257,786.24	284,637,207.90	136,257,786.24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06,683,902.63	96,467,002.16	105,231,988.69	96,034,608.38
其他应收款			31,332,584.31	14,759,898.99	31,328,134.31	14,765,249.56
预付账款			15,618,756.96	65,204,615.20	15,536,966.50	64,972,824.74
应收补贴款						
存货			551,557,791.08	616,603,618.30	547,066,103.71	615,426,434.73

待摊费用		8,344,684.66	8,398,263.76	8,344,684.66	8,398,263.76
期货保证金			40,177,102.92		40,177,102.9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3,909.00		3,909.00	
流动资产合计		1,359,028,260.16	1,336,615,892.89	1,350,641,660.61	1,332,141,845.7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6,687,260.31	6,534,263.20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6,687,260.31	6,534,263.20
其中：合并价差					
其中：股权投资差 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2,880,481,116.61	2,878,044,661.81	2,880,154,109.02	2,877,814,732.91
减：累计折旧		821,562,702.39	765,247,870.69	821,506,035.75	765,205,197.85
固定资产净值		2,058,918,414.22	2,112,796,791.12	2,058,648,073.27	2,112,609,535.06
减：固定资产减值 准备		19,087,522.05	19,087,522.05	19,087,522.05	19,087,522.05
固定资产净额		2,039,830,892.17	2,093,709,269.07	2,039,560,551.22	2,093,522,013.01
工程物资		25,884,981.91	18,194,770.23	25,884,981.91	18,194,770.23
在建工程		224,076,857.43	112,912,367.87	224,076,857.43	112,912,367.87
固定资产清理		-3,625,019.36		-3,625,019.36	
固定资产合计		2,286,167,712.15	2,224,816,407.17	2,285,897,371.20	2,224,629,151.11
无形资产及其他 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 产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3,650,195,972.31	3,566,432,300.06	3,643,226,292.12	3,563,305,260.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000,000.00	145,000,000.00	149,000,000.00	14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4,446,372.98	48,963,328.75	48,535,277.44	46,615,243.72
预收账款		63,949,999.84	45,520,797.00	63,749,999.84	45,320,797.00
应付工资		6,067,943.04	9,848,795.41	6,067,943.04	9,848,795.41
应付福利费		6,297,598.58	7,164,129.83	6,258,071.18	7,141,150.91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20,730,609.94	6,855,718.95	20,500,084.36	6,633,182.75

其他应收款		589,146.91	404,605.09	582,807.83	400,982.74
其他应付款		81,973,310.88	79,291,238.17	81,511,636.88	79,071,010.92
预提费用		18,368,349.88	15,061,300.20	18,368,349.88	15,061,300.20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1,423,332.05	358,109,913.40	394,574,170.45	355,092,463.6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13,920,659.23	327,875,654.20	313,920,659.23	327,875,654.2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09,793,169.59	110,285,484.59	109,793,169.59	110,285,484.59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423,713,828.82	438,161,138.79	423,713,828.82	438,161,138.79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825,137,160.87	796,271,052.19	818,287,999.27	793,253,602.44
少数股东权益		120,518.59	109,590.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542,326,578.00	542,326,578.00	542,326,578.00	542,326,578.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42,326,578.00	542,326,578.00	542,326,578.00	542,326,578.00
资本公积		1,692,443,312.72	1,692,443,312.72	1,692,443,312.72	1,692,443,312.72
盈余公积		187,175,212.23	187,175,212.23	187,134,933.27	187,134,933.27
其中：法定公益金		62,391,737.41	62,391,737.41	62,378,311.09	62,378,311.09
未分配利润		402,993,189.90	348,106,554.69	403,033,468.86	348,146,833.65
拟分配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24,938,292.85	2,770,051,657.64	2,824,938,292.85	2,770,051,65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50,195,972.31	3,566,432,300.06	3,643,226,292.12	3,563,305,260.08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338,985,743.68	1,261,527,226.81	1,330,492,579.54	1,261,527,226.81
减：主营业务成本			1,164,833,166.09	1,041,028,884.99	1,156,782,314.36	1,041,028,884.9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5,881,498.85	3,581,937.13	5,827,765.57	3,581,937.13
二、主营业务利润			168,271,078.74	216,916,404.69	167,882,499.61	216,916,404.69
加：其他业务利润			1,626,750.30	1,758,860.20	1,626,750.30	1,758,860.20
减：营业费用			26,663,052.14	22,371,599.19	26,663,052.14	22,371,599.19
管理费用			66,105,082.36	65,533,433.08	65,961,168.11	65,533,433.08
财务费用			11,383,485.89	13,686,720.38	11,383,485.89	13,686,720.38
三、营业利润			65,746,208.65	117,083,512.24	65,501,543.77	117,083,512.24
加：投资收益					152,997.11	
期货损益				1,219,078.16		1,219,078.16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291,774.81	426,405.10	291,774.81	426,405.10
减：营业外支出			2,638,678.43	6,300,827.00	2,638,678.43	6,300,827.00
四、利润总额			63,399,305.03	112,428,168.50	63,307,637.26	112,428,168.50
减：所得税			8,501,741.46	18,518,501.62	8,421,002.05	18,518,501.62
减：少数股东损益			10,928.36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			54,886,635.21	93,909,666.88	54,886,635.21	93,909,666.8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48,106,554.69	272,836,612.57	348,146,833.65	272,836,612.57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402,993,189.90	366,746,279.45	403,033,468.86	366,746,279.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02,993,189.90	366,746,279.45	403,033,468.86	366,746,279.45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402,993,189.90	366,746,279.45	403,033,468.86	366,746,279.45
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0,817,209.20	1,863,102,238.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28,571.97	18,120,154.23
现金流入小计			1,888,945,781.17	1,881,222,39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4,823,413.68	1,597,170,962.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482,578.23	65,224,496.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722,598.39	56,298,832.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55,149.41	17,081,866.47
现金流出小计			1,744,283,739.71	1,735,776,15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62,041.46	145,446,23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286,612.65	286,612.6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86,612.65	286,612.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21,291,156.04	121,194,077.3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21,291,156.04	121,194,077.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04,543.39	-120,907,46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3,160,247.50	43,160,247.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995,432.27	8,995,432.27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2,155,679.77	52,155,679.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55,679.77	-22,155,679.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1,818.30	2,383,090.40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886,635.21	54,886,635.21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10,928.36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727,665.74	2,727,665.74
固定资产折旧		56,875,344.37	56,861,350.5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53,579.10	53,579.10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307,049.68	3,307,049.68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468.19	6,468.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1,432,552.95	11,432,552.95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65,045,827.22	68,360,331.0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28,910,814.96	-125,511,266.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6,006,368.97	32,174,657.12
其他			43,220,436.63	41,147,21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662,041.46	145,446,234.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0,249,423.62	358,492,665.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8,747,605.32	356,109,575.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1,818.30	2,383,090.40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

合并资产减值表

2005年1-6月

编制单位: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6,236,929.72	3,138,714.70	411,048.96	411,048.96	8,964,595.46
其中:应收账款	5,678,587.56	2,889,618.51	411,048.96	411,048.96	8,157,157.11
其他应收款	558,342.16	249,096.20			807,438.35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941,753.90				5,941,753.90
其中:库存商品	951,097.41				951,097.41
原材料	4,990,656.49				4,990,656.49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9,087,522.05				9,087,522.0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653,105.57				10,653,105.57
机器设备	8,434,416.48				8,434,416.4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

母公司资产减值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6,236,929.72	3,138,714.70	411,048.96	411,048.96	8,964,595.46
其中：应收账款	5,678,587.56	2,889,618.51	411,048.96	411,048.96	8,157,157.11
其他应收款	558,342.16	249,096.20			807,438.35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5,941,753.90				5,941,753.90
其中：库存商品	951,097.41				951,097.41
原材料	4,990,656.49				4,990,656.49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9,087,522.05				19,087,522.0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0,653,105.57				10,653,105.57
机器设备	8,434,416.48				8,434,416.4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

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一、实收资本（或股本）		
期初余额	54,232,578.00	295,004,480.00
本期增加数		248,699,383.00
其中：资本公积转入		

盈余公积转入		
利润分配转入		
新增资本（股本）		248,699,383.00
本期减少数		1,377,285.00
期末余额	54,232,578.00	542,326,578.00
二、资本公积		
期初余额	1,692,443,312.72	934,974,327.95
本期增加数		882,621,271.77
其中：资本（或股本）溢价		879,855,456.42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接受现金捐赠		
股权投资准备		
关联交易差价		
拨款转入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其他资本公积		2,765,815.35
本期减少数		125,152,287.00
其中：转增资本（或股本）		125,152,287.00
期末余额	1,692,443,312.72	1,692,443,312.72
三、法定和任意盈余公积		
期初余额	124,783,474.82	103,239,416.16
本期增加数		21,544,058.66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21,544,058.66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法定公益金转入数		
本期减少数		0
其中：弥补亏损		
转增资本（或股本）		
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		
分派股票股利		
期末余额	124,783,474.82	124,783,474.82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62,391,737.4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四、法定公益金		
期初余额	62,391,737.41	51,619,708.08
本期增加数		10,772,029.33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10,772,029.33
本期减少数		

其中：其他集体福利支出		
期末余额	62,391,737.41	62,391,737.41
五、未分配利润		
期初未分配利润		348,106,554.69
本期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86,635.21	54,886,635.21
本期利润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402,993,189.90	402,993,189.90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

应交增值税明细表

2005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应交增值税	
1. 年初未抵扣数（以“-”号填列）	0
2. 销项税额	346,376,999.18
出口退税	
进项税额转出	679,435.30
转出多交增值税	
3. 进项税额	282,554,655.06
已交税金	
减免税款	
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转出未交增值税	64,501,779.42
4. 期末未抵扣数（以“-”号填列）	0
二、未交增值税	
1. 年初未交数（多交数以“-”号填列）	4,031,634.88
2. 本期转入数（多交数以“-”号填列）	64,501,779.42
3. 本期已交数	54,756,500.31
4. 期末未交数（多交数以“-”号填列）	13,776,913.99

公司法定代表人：冯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波

公司概况

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 1999 年 4 月 5 日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9）251 号《关于同意设立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批准，由兰州铝厂、兰州经济信息咨询公司、兰州永达工贸有限公司、兰州铝加工厂和兰州兴铝商贸部等五家单位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9 年 4 月 14 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注册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6200001050577；注册资本：人民币 18,500.448 万元；法定代表人：冯诗伟；公司住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316 号；公司的经营范围：铝冶炼、铝材加工、批发零售、技术培训；公司营业期限：1999 年 4 月 14 日至 2049 年 4 月 14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80 号文件核准，公司于 2000 年 6 月 23 日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网下向法人配售和向一般投资者上网发行相结

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00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 82,593.12 万元，并于 2000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兰州铝业”，股票代码：600296。股票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9,500.448 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45 号文件核准，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04 年 1 月 8 日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取网上、网下同时累计投标询价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216.9811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2004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以总股本 41,717.429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经上述发行和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4,232.6578 万元。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编制基础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于发生的外币业务，按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合为人民币，期末外币账户余额按期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因外币专门借款而产生的折算差异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相关资产的价值，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的折算差异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外币业务产生的折算差异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市场汇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对外汇的市场基准汇率为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为现金等价物。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计价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短期投资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1）以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单独核算，不构成短期的初始投资成本；

（2）已存入证券公司但尚未进行短期投资的现金，先作为其他货币资金处理，待实际投资时，按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

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投资者投入的短期投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4) 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短期投资，按照《债务重组》会计准则规定的原则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5)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短期投资，按照《非货币性交易》会计准则规定的原则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短期投资收益的确认

在持有短期投资期间收到的股利或利息视为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转让短期投资所获取的款项净额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期末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若期末短期投资的成本高于市价，则按其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8、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坏账的确认标准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货款；(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货款。

坏账的核算方法：公司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期末公司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比例计提坏账准备不恰当的应收款项，将采用个别辨认法。

帐龄	应收帐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 - 2 年	10	10
2 - 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如果有充分的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全部或部分能够在半年内收回，则该部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减按 1% 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的分类：本公司将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装物、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进行核算。

存货取得的计价

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实际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的计价

(1) 原材料按计划成本计价，通过“材料成本差异”账户核算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的差异，期末按分项成本差异率分摊材料成本差异；

(2)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3) 库存商品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本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本公司使用该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本公司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因本公司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提。如果某些存货具有类似用途并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实际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则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种类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当存货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本公司将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已霉烂变质的存货；

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公司对各类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期末进行实地清查盘点。各类存货的盘盈、盘亏、报废，结转入“待处理财产损益”，经批准后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不含）以下股权，或虽拥有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含）以上股权，或虽投资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拥有被投资单位 50%（不含）以上股权或虽然不足 50%但实际拥有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初次投资时形成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不分期摊销；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按如下期限摊

销：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在投资期限内平均摊销；若没有约定投资期限，则在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在追加投资时若形成股权投资差额，应该与初次投资形成的股权投资差额的摊余价值或计入资本公积的股权投资差额相加或抵减后，按初次投资形成差额的处理原则处理。

11、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委托贷款应按期计提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期计提的利息到付息期不能收回的，应该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实际收到时，先冲减委托贷款本金。

本公司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定期检查，并于期末按委托贷款本金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上，委托贷款的本金和应收利息减去计提的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并入短期投资或长期债权投资项目。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

本公司将拥有的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等作为固定资产。对非生产经营用主要设备的资产，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两年以上的，也作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将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动力及电气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设备等类别。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采用实际成本法计价。各项固定资产的实际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增值税、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场地整理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如果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2)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4)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其入账价值按《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的规定确定。

(5) 债务重组中取得的固定资产，其入账价值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确定。

(6) 非货币性交易中取得的固定资产，其入账价值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确定。

(7) 盘盈的固定资产，按以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8)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以下规定确定其入账价值：

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当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按以下顺序确定其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当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如接受捐赠的系旧的固定资产，按依据上述方法确定的新固定资产价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9) 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对除按规定单独估价入账的土地和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的所有固定资产均按规定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确定如下：

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 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40 年	10%	2.25%
(2) 非生产用房屋建筑物	45 年	10%	2.00%
机械设备	14-18 年	10%	5.00%-6.43%
运输设备	12 年	10%	7.50%
动力及电气设备	18-20 年	10%	4.50%-5.00%
其他设备	14 年	10%	6.43%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月提取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会计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但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且可使用，但使用后生产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则按照恢复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调整固定资产折旧额时，对此前已计提的折旧额不作调整。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应当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规定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为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的，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会计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若存在工程项目在性能或技术上已经落后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长期停建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或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对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形成或取得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在受益期内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会计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如果由于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或由于市价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或存在其他足以证明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而导致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开办费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在其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和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除购建固定资产外，所有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一次性摊销计入当月损益。

16、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而发生的利息净支出、汇兑净损失、金融机构手续费、折价或溢价的摊销等，列入财务费用。

公司为营建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作为资本化利息列入工程成本；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财务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除发行费用和银行手续费以外的辅助费用，如果金额较大，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因安排其他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如果某项固定资产的购建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含 3 个月），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其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但当中断是使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程序，则其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仍应计入工程成本。

如果所购建固定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并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则停止该部分资产的借款费用资本化。如果所购建固定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则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应付债券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行的债券，对发行价格与债券面值的差额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公司按期计提债券利息。分期计提的利息，扣除摊销的溢价金额或加上摊销的折价金额，列入财务费用；若属于为营建在建工程项目而发行的债券的应计利息，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将应计利息扣除摊销的溢价金额或加上摊销的折价金额按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列入工程成本，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18、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不确认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作为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预计负债项目单独反映：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

- (1) 预计负债的金额应当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
- (2)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应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 (3) 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 (4) 如果清偿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但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9、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与所有权有关的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有效凭证，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利息收入按让渡现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0、成本和费用确认原则

成本和费用的确认原则是权责发生制。

2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22、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及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文《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和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文《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的规定确定。对合营企业按《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合并。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的合并会计报表是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以及利润表各项目，并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以及母公司与其所属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重大内部交易、往来账项予以抵销后编制而成。

对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存在的重大差异，在合并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者通过合同约定分享对被投资公司的控制权而形成的合营企业，合并报表时，按照本公司占合营企业的权益比例合并资产、负债、收入、成本及费用。

23、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提取 10%法定公益金；
- (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5) 分配普通股股利。

24、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会计估计和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对期货套期保值合约发生的手续费及平仓损益计入递延套保损益，期末将递延套保损益同被套保业务发生的成本相配比；对期货投机合约发生的手续费和平仓损益计入当期期货损益。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3) 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 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有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所得税等。

(1) 增值税：按照国家税务法规，本公司按商品销售额计征增值税。按商品销售额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供电服务按收入的 17%、水暖服务按收入的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相应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2) 营业税：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按照属营业税征缴范围的应税收入和相应税率计算缴纳。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规，本公司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算缴纳。本公司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按 5% 的税率计算缴纳。

(4) 教育费附加：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按实际交纳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算缴纳。

(5) 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4]00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2001]73 号《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3]47 号《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经甘肃省地方税务局甘地税三审确字[2004]49 号《关于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审核确认通知书》审核确认，本公司（不含销售分公司）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设立的销售分公司按分公司所在地适用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投资[2000]297 号文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9]290 号文的规定，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投[2000]0101 号文确认，公司因“电解铝环境治理及节能降耗技术改造”项目，享受“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

的税收优惠政策。按照该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在 2000 年—2003 年进行的技术改造项目国产设备投资的 40%可从该技术改造项目国产设备购置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且当年新增的所得税税额不足抵免时，未予抵免的投资额，可用以后年度比设备购置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税额延续抵免，但抵免的期限最长不超过五年。

(五)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投资额	权益比例 (%)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兰州铝业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王洪	1,500,000.00	建筑安装施工	1,400,000.00	93.33		是
中色国际氧化铝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张健	50,000,000.00	自营和代理进出口业务	5,000,000.00	10		否

兰州铝业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9 月 3 日由本公司与兰州铝厂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5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净资产方式出资 14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93.33%；兰州铝厂以现金方式出资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6.67%，业经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五联验字[2004]第 1019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62011111003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临时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与其他 9 家企业共同出资设立中色国际氧化铝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10%。

本公司无其他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六) 会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440,157.75	384,888.21
银行存款	359,809,265.87	358,354,863.94
其他货币资金		7,853.17
合计	360,249,423.62	358,747,605.32

期末货币资金中，不存在冻结、抵押等变现限制；全部的货币资金不存在收回风险。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85,237,207.90	136,257,786.24
合计	285,237,207.90	136,257,786.24

本项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票据。

本项余额期末数比期初数大幅增加,主要因本期铝加工材产量大幅增加,而销售货款结算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所致。

本公司应收票据无抵押情况。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03376579.51	90.02	1123254.50	1	102253325.01	90916488.48	89.01	834269.85	1	90082218.63
一至二年	2769900.50	2.41	73322.74	10	2696577.76	2511999.98	2.46	245878.23	10	2266121.75
二至三年	98981.89	0.09	29694.60	30	69287.29	351500.22	0.34	105450.06	30	246050.16
三年以上	8595597.84	7.48	6930885.27	50-100	1664712.57	8365601.04	8.19	4492989.42	50-100	3872611.62
合计	114841059.74	100.00	8157157.11		106683902.63	102145589.72	100.00	5678587.56		96467002.16

本项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出数	合计	
应收帐款坏帐准备	5,678,587.56	2,889,618.51			411,048.96	8,157,157.11

本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中账龄超过 3 年的款项为 8,595,597.84 元,因债务人贵州黔鹰 5708 铝箔厂、红原航空锻铸工业公司等经营状况不佳、资金周转困难未能收回。对该等款项,本公司已经按 50%-100%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中账龄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1,131,500.51 元,本公司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 应收账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30,084,605.13	26.20	49,313,898.75	48.28

(4) 本报告期应收帐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31,686,452.90	98.59	361,439.12	1	31,325,013.78	14,658,819.82	95.70	116,153.09	1	14,542,666.73
一至二年				10		216,666.61	1.41	1,581.51	10	215,085.10
二至三年	10,815.05	0.03	3,244.52	30	7,570.53				30	
三年以上	442,754.71	1.38	442,754.71	50-100		442,754.71	2.89	440,607.55	50-100	2,147.16
合计	32,140,022.66	100	807,438.35		31,332,584.31	15,318,241.14	100	558,342.15		14,759,898.99

本项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比期初上升幅度 109.82%，主要系上期支付的与工程相关的款项本期结转所致。

(2)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数	转出数	合计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	558,342.15	249,096.20				807,438.35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中账龄超过 3 年的款项为 442,754.71 元，因债务人陇西机修厂等经营状况不佳、资金周转困难未能收回。对该等款项，本公司已经按 50%-100%计提了坏账准备，其中账龄 5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442,754.71 元，本公司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9,337,698.37	29.05	6,343,584.81	41.41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预付帐款：

(1) 预付帐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5,156,798.11	97.04	64,670,480.89	99.18
一至二年	461,958.85	2.96	534,134.31	0.82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15,618,756.96	100.00	65,204,615.20	100.00

本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预付账款期末数比期初减少 76.05%，主要系期初已预付货款的氧化铝到货所致。

(2) 本报告期预付帐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826,007.89	4,990,656.49	86,835,351.4	236,268,575.87	4,990,656.49	231,277,919.4
库存商品	277,305,165.59	951,097.41	276,354,068.18	188,202,197.13	951,097.41	187,251,099.7
在产品	184,778,678.58		184,778,678.6	197,940,556.12		197,940,556.1
委托加工物资	3,589,692.92		3,589,692.9	134,043.08		134,043.1
合计	557,499,544.98	5,941,753.90	551,557,791.08	622,545,372.20	5,941,753.90	616,603,618.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原材料	4,990,656.49			4,990,656.49
库存商品	951,097.41			951,097.41
合计	5,941,753.90			5,941,753.90

本公司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将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通常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7、待摊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期末数	期末结存原因
待抵扣进项税	3,098,818.92	15,284,380.78	14,910,575.64	3,472,624.06	系 6 月末尚未认证进项税。
待摊保险费	5,146,467.64	3,143,144.53	3,558,403.88	4,731,208.29	受益期为 7 - 12 月。
租金	96,000.00	110,879.68	2,481.76	204,397.92	受益期为 7 - 12 月。
其他	56,977.20	13,227.64	133,750.45	-63,545.61	受益期为 7 - 12 月。
合计	8,398,263.76	18,551,632.63	18,605,211.73	8,344,684.66	/

8、长期投资：

(1) 长期投资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票投资				
对子公司投资				
对合营公司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对联营公司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差额				
合并价差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合计		/	/	

根据本公司临时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与其他 9 家企业共同出资设立中色国际氧化铝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10%。

9、固定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2,878,044,661.81	3,165,198.56	728,743.76	2,880,481,116.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25,369,706.15	278,800.41		1,025,648,506.56
机器设备	1,852,674,955.66	2,886,398.15	728,743.76	1,854,832,610.0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65,247,870.69	56,902,644.37	587,812.67	821,562,702.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6,689,736.63	11,035,520.35		237,725,256.98
机器设备	538,558,134.06	45,867,124.02	587,812.67	583,837,445.41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2,112,796,791.12			2,058,918,414.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8,679,969.52			787,923,249.58
机器设备	1,314,116,821.60			1,270,995,164.64
四、减值准备合计	19,087,522.05			19,087,522.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371,707.69			18,371,707.69
机器设备	715,814.36			715,814.36
五、固定资产净额合计	2,093,709,269.07			2,039,830,892.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80,308,261.83			769,551,541.89

机器设备	1,313,401,007.24		1,270,279,350.28
------	------------------	--	------------------

本公司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中，完工工程项目转入 1165345.86 元，其余为购入增加。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用固定资产与其他企业进行资产置换的事项。

本公司本期将固定资产 43694342.69 元的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抵押债务额为 30,000,000.00 元。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为 19087522.05 元。

10、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专用材料	1,911,037.40	2,387,958.44	2,039,711.04	2,259,284.80
专用设备	1,570,146.83	13,107,444.13	11,537,297.30	3,140,293.66
预付大型设备款	14,713,586.00	7,239,057.45	1,467,240.00	20,485,403.45
合计	18,194,770.23	22,734,460.02	15,044,248.34	25,884,981.91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净额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净额
在建工程	224,076,857.43		224,076,857.43	112,912,367.87		112,912,367.87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转入固定资产	资金来源	期末数
超高强项目	21,945,655.17	1,381,219.92			自筹	23,326,875.09
十五万吨技改项目	80,792,441.67	109,493,629.06				190,286,070.73
其他零星工程	10,174,271.03	3,118,593.05	1,663,606.61	1,165,345.86		10,463,911.61
合计	112,912,367.87	113,993,442.03	1,663,606.61	1,165,345.86	/	224,076,857.43

在建工程本期有 1,165,345.86 元转入固定资产。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担保借款	119,000,000.00	115,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49,000,000.00	145,000,000.00

本项中抵押借款 30,000,000.00 元是以固定资产 43,694,342.69 元抵押取得；担保借款 119,000,000.00 元均由兰州铝厂提供担保。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中，无已到期尚未偿还的借款。

13、应付帐款：

(1) 应付帐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2,260,055.04	95.98	46,430,763.93	94.83
一至二年	1,675,208.19	3.08	2,028,064.46	4.14
二至三年	362,850.82	0.67	402,332.62	0.82
三年以上	148,258.93	0.27	102,167.74	0.21
合计	54,446,372.98	100.00	48,963,328.75	100.00

本项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本公司期末应付账款中，逾期 3 年以上未偿还的款项为 148,258.93 元，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余款。

14、预收帐款：

(1) 预收帐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61,064,458.49	95.49	43,181,705.29	94.86
一至二年	84,551.31	0.13	902,681.79	1.98
二至三年	668,977.95	1.05	204,863.49	0.45
三年以上	2,132,012.09	3.33	1,231,546.43	2.71
合计	63,949,999.84	100.00	45,520,797.00	100.00

本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本公司期末预收账款中，逾期 1 年以上未偿还的款项为 2,885,541.35 元，主要为来料加工业务货款累计余额。

15、应付工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支付原因
应付职工工资	6,067,943.04	9,848,795.41	
合计			/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应付工资的余额为 6,067,943.04 元。主要系未支付的绩效考核工资。

16、应付福利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支付原因
应付职工福利费	6,297,598.58	7,164,129.83	
合计	6,297,598.58	7,164,129.83	/

17、应交税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缴标准
增值税	13,776,913.99	4,031,634.88	17%、13%
营业税	226,522.46	123,598.34	5%
所得税	4,610,505.22	580,169.07	15%、33%
个人所得税		20,786.86	
城建税	1,220,000.00	320,454.68	1.20%
车船使用税		28,600.00	
印花税等	-80,646.30	1,086,106.04	
房产税	1,220,000.00	320,454.68	1.20%
合计	20,730,609.94	6,855,718.95	/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金的余额为 20,730,609.94 元，

本公司期末应交的各种税款均没有超过欠税期限。

公司本部及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设立的销售分公司在分公司所在地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

18、其他应交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费率说明
教育费附加	589,146.91	404,605.09	3%
合计	589,146.91	404,605.09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帐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72,068,422.82	87.92	73,606,669.99	92.83
一至二年	4,737,887.65	5.78	5,680,818.18	7.16
二至三年	3,590,100.39	4.38	3,750.00	0.01
三年以上	1,576,900.02	1.92		
合计	81,973,310.88	100.00	79,291,238.17	100.00

本项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0、预提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结存原因
利息	14,185,882.00	11,783,590.00	预提 6 月借款利息。
汽热费	70,000.00	460,000.00	预提 6 月汽热费。
天然气	762,808.96	1,277,784.20	预提 6 月天然气费。
租金	364,090.50		
排污费	1,201,319.00	1,539,926.00	预提 1-6 月排污费。未到结算期。
其他	1,784,249.42		
合计	18,368,349.88	15,061,300.20	/

2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担保借款	313,920,659.23	327,875,654.20
信用借款		
合计	313,920,659.23	327,875,654.20

本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313,920,659.23 元。

本公司本年度无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本公司担保借款均由兰州铝厂提供担保。

22、专项应付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说明
大型预焙槽电解铝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88,000,000.00	88,000,000.00	
高精度铝合金管棒材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13,200,000.00	13,200,000.00	
电解铝液电磁铸轧项目地方配套拨款	8,000,000.00	8,000,000.00	
甘肃省科技厅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资金拨款	150,000.00	150,000.00	
兰州市环境保护局环境治理补助资金	443,169.59	935,484.59	
合计	109,793,169.59	110,285,484.59	/

根据甘肃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甘经贸投资[2003]185 号、甘财建[2003]35 号文，公司取得大型预焙槽电解铝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88,000,000.00 元；

根据甘肃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甘肃省财政厅甘经贸投资[2003]161 号、甘财建[2003]19 号文，公司取得高精度铝合金管棒材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补助资金 13,200,000.00 元；

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高技[1999]1879 号文，公司取得电解铝液电磁铸轧项目地方配套拨款 8,000,000.00 元；

根据甘肃省科技厅和财政厅甘科计[2002]26 号文件，公司取得甘肃省科技厅重大科技成果转化资金拨款 150,000.00 元；

兰州市环境保护局环境治理补助资金 443,169.59 元。

23、股本：

单位: 股

	期初值	本次变动增减 (+, -)					小计	期末值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240,505,824					-151,851,442	-151,851,442	88,654,382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151,851,442	151,851,442	151,851,442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40,505,824					0	0	240,505,824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01,820,754							301,820,7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三、股份总数	542,326,578							542,326,578

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兰州铝厂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部分国有法人股 151,851,442 万股。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547,564,723.75			1,547,564,723.75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接受现金捐赠				
股权投资准备				
关联交易差价				
拨款转入	165,573,712.56			165,573,712.56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其他资本公积	-20,695,123.59			-20,695,123.59
合计	1,692,443,312.72			1,692,443,312.72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2,391,737.41			62,391,737.41
法定公益金	62,391,737.41			62,391,737.41
任意盈余公积	62,391,737.41			62,391,737.41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盈余公积				
合计	187,175,212.23			187,175,212.23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净利润	54,886,635.21	107,586,030.11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	348,106,554.69	272,836,612.57
其他转入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772,029.33
提取法定公益金		10,772,029.3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0,772,029.33
未分配利润	402,993,189.90	348,106,554.69

本报告期初数指上年数。

27、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1) 分行业主营业务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冶炼行业	878,875,031.40	764,365,733.13	726,134,732.62	588,109,613.41
铝加工行业	451,617,548.14	392,416,581.23	535,392,494.19	452,919,271.58
建筑安装业	8,493,164.14	8,050,851.73		
其中: 关联交易				
合计	1,338,985,743.68	1,164,833,166.09	1,261,527,226.81	1,041,028,884.99
内部抵消				
合计	1,338,985,743.68	1,164,833,166.09	1,261,527,226.81	1,041,028,884.99

(2) 分产品主营业务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锭	878,875,031.40	764,365,733.13	726,134,732.62	588,109,613.41
铝加工材	451,617,548.14	392,416,581.23	535,392,494.19	452,919,271.58
建筑安装工程	8,493,164.14	8,050,851.73		
其中: 关联交易				
合计	1,338,985,743.68	1,164,833,166.09	1,261,527,226.81	1,041,028,884.99
内部抵消				
合计	1,338,985,743.68	1,164,833,166.09	1,261,527,226.81	1,041,028,884.99

(3) 分地区主营业务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境内:	1,266,391,220.12	1,019,645,456.14	958,489,681.15	841,988,822.62
省内	278,160,369.08	254,760,613.81	208,291,363.80	183,439,494.36
省外	988,230,851.04	764,884,842.33	750,198,317.35	658,549,326.26
境外:	1,549,122.73	1,308,150.65	130,249,866.47	104,644,137.14
其中: 关联交				

易				
合计	1,267,940,342.85	1,020,953,606.79	1,088,739,547.62	946,632,959.76
内部抵消	389,065,311.45	256,587,873.66	362,604,815.00	358,523,346.35
合计	878,875,031.40	764,365,733.13	726,134,732.62	588,109,613.41

28、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8,848.44	61,620.68	
城建税	3,983,406.45	2,466,666.06	7%、5%
教育费附加	1,849,243.96	1,051,902.87	3%
其他		1,747.52	
合计	5,881,498.85	3,581,937.13	/

29、其他业务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利润	收入	成本	利润
其他业务	4,349,340.54	2,722,590.24	1,626,750.30	8,138,255.00	6,379,394.80	1,758,860.20
合计	4,349,340.54	2,722,590.24	1,626,750.30	8,138,255.00	6,379,394.80	1,758,860.20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1,751,410.20	14,220,957.51
减：利息收入	849,420.69	799,667.13
汇兑损失	63,758.16	
减：汇兑收益		
其他	417,738.22	265,430.00
合计	11,383,485.89	13,686,720.38

注：其他为银行手续费。

3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外收入	291,774.81	426,405.10
合计	291,774.81	426,405.10

3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外支出	2,638,678.43	6,300,827.00
合计	2,638,678.43	6,300,827.00

33、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回代垫的运杂费	14,642,479.54
利息收入	849,420.69
其他	2,636,671.74
合计	18,128,571.97

34、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运杂费	5,803,496.74
租赁费	6,304,968.24
财产保险费	3,143,144.53
水电费	908,753.14
其他	1,094,786.76
合计	17,255,149.41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	法人代表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铝土矿、石灰石矿的勘探、开采；铝、镁矿产品、冶炼产品、加工产品、碳素制品及相关有色金属产品的生产、销售；从事勘察、设计、工程建设总承包、建筑安装；机械设备制造；相关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控股股东	国有控股	肖亚庆

2、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注册资本期初数	注册资本增减	注册资本期末数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49,876,153.00		

3、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兰州铝厂	其他
西北铝加工厂	其他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兰州铝厂	医疗、教学	教学根据甘肃省教育委员会规定标准	5,742,708.79	100	5,844,513.29	100.00

		制定结算价格；医疗根据《甘肃省省级医疗机构收费标准》制定结算价格。				
兰州铝厂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根据《甘肃省物业管理服务收费标准》结算。单身宿舍管理根据实际入住人数按双方协议价格结算。	574,522.86	100	464,583.30	100.00
兰州铝厂	供水供电供暖	按照协议价结算。	2,245,104.29	0.56	1,556,470.25	0.38
西北铝加工厂	辅助材料	按本公司当月平均销售价结算。	26,966.00	0.27	417,912.90	4.00
西北铝加工厂	建筑安装劳务	项目收费执行国家有关标准，或由双方在工程合同中共同商定的工程造价进行结算。			807,411.46	100.00
西北铝加工厂	液化气	按照市场价结算。	140,012.00	100.00		
西北铝加工厂	乳液	按照市场价结算。	221,641.20	100.00		
西北铝加工厂	医疗教学	根据《甘肃省省级医疗机构收费标准》制定结算价格。根据甘肃省教育委员会规定标准制定结算价格。	2005500.00	100.00%		
西北铝加工厂	生活服务	按照协议价结算。	1,016,419.48	100.00	2,069,684.72	100.00
西北铝加工厂	物业管理	按甘肃省物业管理收费标准结算。	203786.31	100.00%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氧化铝	按照市场价结算。	415,328,902.33	82.88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西北铝加工厂	铝锭、铸轧带材	按照市场价结算。	4,717,373.99	5.22		
西北铝加工厂	材料销售	按照市场价结算。	565,847.05	1.05	514,291.08	28.62
西北铝加工厂	水电风汽维修等	供暖按实际面积结算；水电费按实际用量结算。维修服务执行《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材料计划价格目录》中规定的价格。	350,749.77	100.00	1,117,392.22	100
西北铝加	运输劳务	按照市场价结算。	28,769.00	100.00	49,514.05	100

工厂						
兰州铝厂	材料销售	按照市场价结算。	8,207.40	1.15	5,830.11	0.16
兰州铝厂	运输劳务	按照市场价结算。	51,094.00	0.64	52,976.00	0.53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铝锭	按照市场价结算。	64,003,476.33	5.51		
中铝佛山贸易有限公司	铝锭	按照市场价结算。	232,765,931.44	20.03		

(3) 关联租赁情况

1)、兰州铝厂将固定资产租赁给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该资产涉及的金额为 8,070,960.99 元人民币，租赁的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933,541.54 元人民币，租金的确定依据是按照协议价格确定，该事项已于 2005-3-30 刊登在临时公告披露《中国证券报》C09 版上。

2)、兰州铝厂将土地租赁给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租赁的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7,069,294.97 元人民币，租金的确定依据是按照协议价格确定，该事项已于 2005-3-30 刊登在临时公告披露《中国证券报》C09 版上。

3)、西北铝加工厂将土地租赁给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租赁的期限为 2003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租金为 4,607,100.00 元人民币，租金的确定依据是按照协议价格确定，该事项已于 2005-3-30 刊登在临时公告披露《中国证券报》C09 版上。

本公司分别与兰州铝厂、西北铝加工厂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土地的使用权，公司向兰州铝厂每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7,069,294.97 元，向西北铝加工厂每年支付租金人民币 4,607,100.00 元，租金按月支付。2005 年 1-6 月公司已向兰州铝厂支付 3,534,647.46 元；向西北铝加工厂支付 2,303,550.00 元。

本公司租用兰州铝厂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公司向兰州铝厂支付租金 933,541.54 元。本期实际支付租金 466,770.78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兰州铝厂	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32,920,659.23 元人民币	~	否

本公司短期借款 119,000,000.00 元、长期借款 313,920,659.23 元均由兰州铝厂提供担保；本公司无对其他单位的担保。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应付款项名称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	-----	------	------



其他应付款	西北铝加工厂	10,929,483.73	3,721,279.27

(八) 或有事项

无

(九) 承诺事项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说明之承诺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05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无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

2005 年 1 月 19 日，兰州铝厂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兰州铝厂向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 28%。2005 年 3 月 3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2005 年 3 月 16 日，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2005 年 3 月 28 日，完成了股权转让过户手续。至此，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铝业公司，中国铝业公司是国家授权的投资管理机构和控股公司试点单位，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董事长冯诗伟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 (四) 公司章程文本。

董事长：冯诗伟
兰州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7 月 22 日